



第七十一届会议

议程项目 146、147 和 148

起诉应对 199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
在卢旺达境内的灭绝种族和其他严重违反
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和应对这一
期间邻国境内灭绝种族和其他这类违法
行为负责的卢旺达公民的国际刑事
法庭经费的筹措

起诉应对 1991 年以来前南斯拉夫境内所犯
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的
国际法庭经费的筹措

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经费的筹措

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 2016-2017 两年期预算最后执行情况报告以及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和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 2016-2017 两年期第一次执行情况报告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报告

一. 引言

1.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审议了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 2016-2017 两年期预算最后执行情况报告：清理结束(A/71/577)、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 2016-2017 两年期第一次执行情况报告(A/71/578)和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 2016-2017 两年期第一次执行情况报告(A/71/579)。在审议这几份报告过程中，行预咨委会会见了秘书长的代表，他们提供了补充资料和说明，并于 2016 年 12 月 2 日作了书面答复。



二. 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

2. 大会第 70/241 号决议为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特别账户 2016-2017 两年期批款总额 2 086 100 美元，用于法庭 2016 年期间的清理结束活动。

3. 秘书长在报告中指出，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清理结束工作最初预计将于 2016 年 5 月 31 日完成。清理活动包括财务报表的编制、支助外部审计员、资产处置、遣返人员和处理最后应享权利、结清债务、追回应收款，以及维修和移交房地。然而，报告还指出，清理结束过程遇到一些延误，延长两个月是必要的，以便完成尚未进行的活动，并确保法庭最终关闭(A/71/577，第 4 段)。

4. 秘书长的报告还指出，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 2016-2017 两年期最后支出估计数为 5 812 800 美元，相对于核定批款增加了 3 726 700 美元(或 179%)(A/71/577，第 5 段)。咨询委员会关切地注意到，法庭最后支出估计数几乎是批款的三倍。

5. 具体而言，预计按支出用途差异表明其他工作人员费用项下大幅增加，达 3 304 400 美元。这些增加的原因归咎于下列额外费用：

(a) 离职应享权利达 1 753 000 美元，涉及 2014-2015 两年期期间卢旺达问题国际法庭工作人员的离职，以及 2016 年期间清理结束小组人员的离职。行预咨委会询问后获悉，2015 年，320 万美元已编入预算用于这一目的。然而，这笔拨款证明是不够的，因为应享权利的实际费用增加。秘书长认为，对应享权利的不准确预测造成超支；

(b) 教育补助金预支款达 1 177 500 美元。行预咨委会询问后获悉，这一增加反映了根据 2016 年预算为约 61 个卢旺达问题国际法庭前工作人员 2015/16 学年结算 2015 年教育补助金预支情况，但 2014-2015 年预算或 2016 年清理结束预算均没有为该款项具体拨款。根据解释说，已为整个 2015/16 学年核准教育补助金预支款，但绝大多数有关工作人员实际上已在 2015 年底离职；

(c) 清理结束期间延长两个月，从 2016 年 5 月底延至 7 月底，费用达 373 900 美元。行预咨委会询问后获悉，2016 年 6 月共延长 14 个职位任期，2016 年 7 月共延长 9 个职位任期，因此，总共增加了 23 个工作月并增加了工作人员费用。

6. 行预咨委会认为，对教育补助金预支和离职应享权利所需经费的不准确预测表明管理不力以及缺乏内部控制和问责制。

7. 秘书长的报告还表明，一般业务费用项下增加净额 172 900 美元，主要原因是核销长期未清应收账款(同上，第 10 段)。行预咨委会询问后获悉，这一数额包括 200 000 美元以上未提交索赔的增值税和错误地支付给供应商货物税，以及近 65 000 美元无法收回的薪金和支付给前工作人员的其他应享权利。委员会还获悉，有些多付款项案件在法庭清理结束前就已多年未决。

8. 咨询委员会对于严重的注销和超额支付感到遗憾，因为它认为这种情况原本可以避免，并认为原本应制定措施确保在法庭清理结束和预期的工作人员离职前迅速收回这些款项。行预咨委会认为，这再次表明了管理薄弱以及缺乏内部控制和问责制。此外，只在清理结束时报告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限制了本组织采取纠正措施的能力，包括确保采取适当步骤追究负责官员的责任。行预咨委会建议大会请秘书长采取必要步骤，防止未来再犯任何付款错误，并确保从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清理结束工作中汲取的经验教训将适用于今后的清理结束工作。

9. 秘书长进一步指出，2016 年差旅所需资源增加了 13 800 美元。秘书长认为，这一经费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该法庭工作人员为清理结束问题到纽约出差 3 次的机票费用增加(A/71/577，第 8 段)。行预咨委会询问后获悉，在编写 2016 年清理结束预算时，从坦桑尼亚到纽约市往返机票平均费用估计为每次旅行 6 500 美元。然而，每次旅行的平均费用实际约为 9 500 美元。在这方面，行预咨委会还获悉，其中两张机票是依照提前预订政策的规定预订的。尽管认识到机票价格会波动，行预咨委会还重申其关于明智使用差旅资源的意见，尤其是认为在授权公务差旅时，首要考虑因素应该是面对面接触是否为执行任务所必需。行预咨委会还重申，必须尽最大可能遵守提前预订机票政策，作为一种手段来限制旅行费用(又见 A/70/7，第 108 和第 114 段)。

10. 关于决定将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清理结束期间从 2016 年 6 月 1 日延至 7 月 31 日，行预咨委会回顾，大会在其第 70/241 号决议中指出，清理结束工作自 2016 年 1 月 1 日开始估计 5 个月内能完成，并鼓励秘书长确保及时完成清理结束活动(第 70/241 号决议，第二节，第 5 段)。行预咨委会询问后获悉，秘书长认为，5 个月完成法庭清理结束工作是最佳估算，能继续处理估计期间结束时未进行的清理结束活动，因为不这样做将留下大量未完成的清理结束任务。行预咨委会遗憾地注意到，虽然延长清理结束期的决定已在 2016 年更早的时候作出，直至 2016 年 11 月印发的秘书长最新报告(A/71/577)才告知大会关于延长法庭的清理结束阶段和相关超支的解释。行预咨委会认为，作为一种标准做法，一旦秘书长在联合国实体清理结束工作中遇到的重大困难变得明显，即应向大会提供这些困难的情况，以便实施纠正措施并保护本组织的资源。

11. 秘书长提议，将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的额外支出(3 726 700 美元)以及任何更多超过其初步批款的开支转移并记到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余留事项处理机制)2016-2017 两年期预算中。拟议将在余留事项处理机制的第二次执行情况报告中报告这一转移款项的情况(A/71/577，第 5 段)。行预咨委会询问后获悉，秘书长请求根据第 1966(2010)号决议批准转移和记账上述超支。安全理事会在该决议第 4 段中决定，自每个分支机构运作之日起，余留机制将延续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和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的管辖权、权利和义务及基本职能。联合国缔结并在相关运作之日仍然有效的关于这两个国际法庭的所有合同和国际协定，将比照与余留事项处理机制的关系而继续有效。

12. 有待大会采取的行动载于秘书长的报告(A/71/577)第 13 段。根据委员会上述意见和建议，行预咨委会建议大会：

(a) 核准由大会第 70/241 号决议为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最初核拨的 2016-2017 两年期最后拨款毛额 2 086 100 美元(净额 1 978 800 美元)；

(b) 核准将毛额 3 726 700 美元(净额 3 466 000 美元)作为最后支出估计数的一部分转移并记在这两个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 2016-2017 年预算下，同时将为此目的超过核定批款的进一步开支转移和记在该预算下，并在关于该机制预算的第二次执行情况报告中报告相关情况。

三. 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

13. 秘书长报告(A/71/578)中所载的预计差额表明在以下各方面的费用增加：(a) 汇率造成的差额达 3 798 700 美元，主要是由于美元兑欧元走弱，(b) 标准薪金和一般工作人员费用的调整数达 345 900 美元。行预咨委会相信，将采用最新的数字来确定预测的汇率，并将在审议本报告时向大会提供有关资料。

14. 秘书长报告指出，预计差额还包括在下列各方面的费用减少：(a) 通货膨胀假设造成的差额达 1 076 600 美元，该数额是基于 2016 年专业工作人员和更高职类人员的工作地点差价调整数乘数，2016 年一般事务人员和相关职类人员的实际与预算生活费调整数的比较及 2017 年的预测，以及海牙消费者价格的最新信息；(b) 实际空缺率高于预期导致减少 751 100 美元。

15. 有待大会采取的行动载于报告(A/71/578)第 11 段。根据将提供给大会的资料(见上文第 13 段)，行预咨委会建议大会：

(a) 注意到秘书长报告(A/71/578)；

(b) 核准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 2016-2017 两年期订正批款毛额 98 064 000 美元(净额 86 737 900 美元)，表明增加了毛额 2 316 900 美元(净额 1 893 300 美元)。

四. 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

16. 大会第 70/243 号决议向 2016-2017 两年期国际余留事项处理机制特别账户拨款总额 137 404 200 美元。秘书长指出，技术调整将导致所需经费减少 1 656 500 美元。2016-2017 两年期订正批款达 135 747 700 美元。

17. 预测差额表明以下各方面的费用将减少：(a) 通货膨胀假设造成的差额达 788 300 美元，这是由于阿鲁沙和海牙的预计通货膨胀率造成的。所需经费减少主要涉及非员额支出用途，因为通货膨胀率低于预期；(b) 标准薪金和一般工作

人员费用减少达 3 728 000 美元，反映了由于任用费用以及艰苦条件和流动津贴的减少，专业和外勤事务职类实际工资平均薪金费用(170 万美元)和一般工作人员费用(200 万美元)，部分被医疗保险费增加所抵消。

18. 秘书长报告中所载的预计差额表明以下各方面的费用增加：(a) 汇率造成的差额达 1 781 600 美元，主要是由于美元兑欧元贬值，部分抵消了美元兑坦桑尼亚先令的升值；(b) 实际空缺率低于预期，导致增加 1 078 200 美元。

19. 有待大会采取的行动载于报告(A/71/579)第 12 段。行预咨委会建议大会：

(a) 注意到秘书长报告(A/71/579)；

(b) 核准 2016–2017 两年期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订正批款毛额 135 747 700 美元(净额 125 153 500 美元)，表明减少了毛额 1 656 500 美元(净额 1 791 800 美元)。